

标段编号： 44030520210005006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南山区创新大道综合提升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III标段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1月29日

工程编号：44030520210005006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南山区创新大道综合提升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III标段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

投标人：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11 月 29 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不评审）	<p>提供近五年内（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截标）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3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业绩），对于打包招标、框架协议、集中采购或一个项目签署多份合同等业绩，只认可其中合同额（或规模）最大的一项业绩，投标人应提供具体的合同（或订单），否则不予认可。注：</p> <p>1、提供合同签订日期为近五年的同类业绩（在建或竣工均可），要求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公章/合同专用章）等）、竣工验收证明（若有）。2、若提供业绩为联合体业绩的，合同证明文件未体现分工内容及费用占比的，须额外补充提供联合体业绩分工协议或建设单位出具的盖公章证明文件以证明分工内容及合同金额。</p>

2	项目经理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不评审）	<p>提供近五年内（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截标）项目经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2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2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2 项业绩）。注：（1）业绩为已竣工业绩，要求提供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公章/合同专用章）等）、此外必须提供规范的竣工验收证明（各方公章、签字齐全），时限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2）若竣工验收证明无法体现为项目经理业绩，可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盖公章担任项目经理任职证明、施工许可证明文件或其他证明文件等。</p>
3	履约评价（不评审）	<p>提供从近三年内（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截标）投标人获得建设单位出具的履约评价证明文件（不超过 5 项，若提供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注：（1）证明材料为建设单位履约评价扫描件或其他证明材料；（2）证明材料需体现评价等级，如优、良、合格或具体分数；</p>

		<p>(3) 建设单位发出的表扬信、通报表扬函件、奖状证书等也可作为证明材料；</p> <p>(4) 以履约评价落款时间为准，纸质履约评价证明材料须清晰展现评价时间、建设单位公章。</p>
4	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书（不评审）	投标人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注：请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提供。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企业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不评审）

企业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建设单位	合同签订 日期	竣工时间	备注
1	龙珠大道综合整治及黑化改造工程（一标段）施工	18161.17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2.11.9	/	在建
2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项目施工总承包III标段	26397.68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2023.7.20	/	在建
3	深圳市综合交通服务提升（科技园试点）工程施工总承包	17829.87	中信城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1.30	2024.3.15	竣工
4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 I 标段	18021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2018.10.24	2021-9-29	竣工

1.1 龙珠大道综合整治及黑化改造工程（一标段）施工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01-440305-04-01-108731002001

标段名称：龙珠大道综合整治及黑化改造工程（一标段）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15788.046268万元

中标工期：593天

项目经理(总监)：聂波



本工程于 2022-08-1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1-0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11-07



查验码: 2472240021585163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2019S299SG001

龙珠大道综合整治及黑化改造工程 (一标段) 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2019S299SG001

龙珠大道综合整治及黑化改造工程 (一标段) 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公开招标，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龙珠大道综合整治及黑化改造工程（一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龙珠大道综合整治及黑化改造工程（一标段）设计范围西起龙井路，东至龙珠四路（含路口），全长约 1920 米，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设计时速 60km/h，双向 8 车道，道路红线宽 50 米。主要工程内容包括道路、交通、景观绿化、给排水、电气、燃气、照明、智慧、海绵城市、电力和通信迁改、交通疏解等工程。具体以施工图纸为准。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交通、景观绿化、给排水、电气、燃气、照明、智慧、海绵城市、电力、通信迁改、交通疏解等工程。所有的细目详见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_____ 桩径：____数量：_____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_____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_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_____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__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_____户

			□庭院管：__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 ___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___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_____宽：_____高：___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___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___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_____宽：_____	电信管道工程	□ _____米
桥梁工程	□ ___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 _____米
隧道工程	□长：_____宽：_____高：_____	路灯照明工程	□ ___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_____米 □污水管：___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长：_____宽：_____
排水箱涵工程	□长：_____宽：_____高：_____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___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具体以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_____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93 日历 天。

标准工期 ____ / ____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壹亿伍仟柒佰捌拾捌万零肆佰陆拾贰圆陆角捌分

（小写）：157880462.68 元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 18161.169403 万元，中标下浮率为 16.88%。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11 月 9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1.2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项目施工总承包III标段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520210064014001

标段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项目施工总承包III标段（简易招标）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26397.680955万元

中标工期：551

项目经理(总监)：郑福川



本工程于 2023-06-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7-0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蒋慕川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7-10

查验码: 9958604526956774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CRLCJ-NS19-HXLH01-ZB-231008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项目施工总承包III标段
（简易招标）】**

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承包人（乙方）：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7】月

目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4
一、工程概况.....	4
二、工程承包范围.....	5
三、合同工期.....	6
四、工程质量标准.....	7
五、合同价款.....	7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7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7
八、词语含义.....	8
九、双方承诺.....	8
十、合同份数.....	8
十一、合同生效.....	8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11
1. 一般约定.....	11
2. 发包人.....	22
3. 总承包人.....	22
4. 监理人.....	38
5. 工程质量.....	40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42
7. 工期和进度.....	53
8. 材料与设备.....	60
9. 试验检验与样品.....	67
10. 变更.....	70
11. 价格调整.....	72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77
13. 竣工验收.....	90
14. 结算.....	93
15. 缺陷责任与保修.....	96
16. 违约.....	100
17. 不可抗力风险.....	104
18. 保险.....	106
19. 索赔.....	109
20. 争议解决.....	111
21. 合同的生效、终止和解除.....	112
22. 其他.....	113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15
1. 一般约定.....	115
2. 发包人.....	116
3. 总承包人.....	116
4. 监理人.....	119

5. 工程质量.....	119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119
7. 工期和进度.....	120
8. 材料与设备.....	121
9. 试验与检验.....	124
10. 变更.....	124
11. 价格调整.....	125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9
13. 竣工验收.....	140
14. 结算.....	140
15. 缺陷责任与保修.....	141
16. 违约.....	142
17. 不可抗力.....	142
18. 保险.....	143
20. 争议解决.....	143
第四部分 补充条款.....	144
第五部分 合同附件.....	146
附件一：变更签证管理办法、南山区建筑工务署代建制项目工程变更及签证管理办法.....	146
附件二：工程结算管理办法.....	157
附件三：工程计量支付管理办法.....	160
第四条 供方分级管理.....	165
附件五：项目管理处罚制度.....	172
附件六：施工总承包工程技术要求.....	175
附件七：工程质量保修书.....	277
附件八：中标通知书.....	281
附件九：商务标投标报价.....	282
附件十：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及进场设备.....	283
附件十一：主要材料设备参考品牌.....	288
附件十二：预付款保函及履约保函格式.....	303
附件十三：投标承诺书.....	309
附件十四：答疑补遗文件.....	312
附件十五：合同付款权利义务概括转移协议.....	316
附件十六：更换保函受益人的函.....	318
附件十七：关于询价定价材料管控函件的回复.....	319
附件十八：工程资金监管协议.....	320
附件十九《华润置地深圳大区城市建设事业部代建项目 EHS 管理状态要求》.....	325
附件二十一：华润置地与合作方廉洁协议.....	4 2 7
附件二十二：阳光宣言.....	4 3 0
附件二十三：投标澄清函.....	4 3 0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润置地大厦B座21楼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联系人：穆小茜

联系电话：13798540316

电子邮箱：muxiaoqian1@crland.com.cn

传真：/

施工总承包人（乙方）：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山大道1001号华联城市中心T2栋5楼

法定代表人：季安

联系人：郑福川

联系电话：15387130412

电子邮箱：2061929936@qq.com

传真：/

鉴于：

1. 总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21年8月10日，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总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总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发包人在本工程中虽是委托人的代建单位，但委托人、发包人、总承包人三方确认：由发包人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发包方的一切责任，总承包人无权要求委托人及【南山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项目施工总承包III标段（简易招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

工程内容：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项目整体路径绕西丽湖一周，途经沙河西路、西丽湖路、沁园路等市政道路，穿过丽水河、白芒河、麻磡河、大磡河、燕清溪等河流，总长约15km，同时考虑与周边慢行系统的接驳支线，其中示范段（约3.7Km）已建成投入使用，不纳入本次招标范围。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南发改[2021]1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非示范段施工总承包III标段招标范围：起点为沙河西路，终点至燕清溪（含沙河西路、丽水河，不含示范段建设内容）。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园建工程、电力管道工程、给排水工程、路灯照明工程、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燃气工程、智能化工程（只负责管道预埋）、标识工程、水土保持工程、市政管网保护及迁改工程、拆除工程、施工便道工程、海绵城市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白蚁防治工程、土石方工程等（实际以施工图为准）。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及合同其他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燃气工程	米
√其它:园建工程、智能化工程(只负责管道预埋)、标识工程、水土保持工程、市政管网保护及迁改工程、拆除工程、施工便道工程、海绵城市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白蚁防治工程、土石方工程等。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_____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07月21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01月22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551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规范。满足华润置地、住建局、工务署第三方检查过程及交付评估要求。鼓励总承包人主动创优创效，积极争取各类质量荣誉、奖项。发包人会积极协助创优、争取资源和条件。符合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以较高要求为准。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贰亿陆仟叁佰玖拾柒万陆仟捌佰零玖元伍角伍分（¥263976809.55元）。

其中：

(1)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伍拾捌万元整（¥4580000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玖拾万元整（¥14900000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工
规
文
和
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
 - (4)招标答疑补遗；
 - (5)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 (6)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7)本合同附件；
 - (8)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9)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 (10)投标文件（包括总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4)工程质量保修书；
- 发包人和总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及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 1、总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总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发包人玖份，总承包人叁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 07 月 20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1.3 深圳市综合交通服务提升（科技园试点）工程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520220031001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服务提升（科技园试点）工程施工总承包(简化招标)

建设单位：中信城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17829.870326万元

中标工期：365天

项目经理(总监)：郑福川



本工程于 2022-03-3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4-2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4-22



查验码：919727143446755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SZ-KJY-SG-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服务提升（科技园试点）

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 中信城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5月14日(实际竣工日期以实际开工日期往后顺延日历天);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暂定)(大写)壹亿柒仟捌佰贰拾玖万捌仟柒佰零叁元贰角陆分
(¥178298703.26元), 中标净下浮率为 11.88%;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佰贰拾玖万叁仟玖佰陆拾玖元捌角贰分(¥3293969.82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贰拾壹万肆仟捌佰肆拾元整(¥17214840.0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玖佰万元整(¥900000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5月15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成立并生效。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中信城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刘星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16 号
京基 100 大厦 A 座 47 层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季安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699064840R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新围社区
同沙路 168 号凯达尔集团中心
大厦 1 号楼十八层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季安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3731850

传真：0755-82946481

电子信箱：dairy@cni-ht.com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账号：44201566400052517772

竣工验收证明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服务提升（科技园试点）工程施工
总承包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南山管理局、中信城
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代建）

竣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3 月 15 日

发出日期： 2024 年 3 月 15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服务提升（科技园试点）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内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工程造价（万元）	17829.87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22年6月20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4年3月1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南山管理局、中信城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代建）	总施工单位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深圳市泰科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2月5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告知书	/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有	/	/
工程竣工报告	有	市政施管-4	合格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有	市政竣、通-5	合格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有	市政竣、通-6	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有	市政竣、通-7	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有	/	/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105557
 监理单位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完成施工图纸及合同约定的所有施工内容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土建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各隐蔽部位经监理和建设单位现场验收合格后方进入下道工序施工。施工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及合同要求。	
	设备安装	设备安装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各设备安装调试运行正常。施工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及合同要求。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1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张开明 注册号: 4400202713 有效期至: 2025.04.14 2024年3月1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卢锋 注册号: 442026030500 有效期至: 26.04.05 2024年3月15日
	代建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1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1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韩森 注册号: 4405557 AYO4 有效期至: 至2026年12月

...有限公司



1.4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 I 标段

中标通知书



正本

工程编号：440309201700810004001

合同编号：SG2018-035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局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
造工程 I 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局

承 包 人：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8 年 10 月 24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局

承包人(全称):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 I 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核龙线(大鹏段)西起文化路口,东至大亚湾核电站门口,总长 5001 米。睿鹏大道北接核龙线,长 507 米。工程采用城市主干道设计标准,将原路面拓宽为双向四车道,并用绿化带分隔出人行道和自行车道,道路红线宽 25.5-40 米。

拟以核坝通道路口(K2+530)为界面,将工程分为两标段。I 标段为文化路口至核坝通道路口(包含睿鹏大道、王母圩桥);II 标段为核坝通道路口至核电站门口(包含鹏城桥、核电站小桥)。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本标段桩号范围内的道路、交通设施、桥涵、给排水、电信、电力、燃气、绿化、水土保持、交通疏解及相应管线迁改工程等(注: I 标段、II 标段桩号范围内的给水管线迁改由 II 标段总承包中标人实施。专业迁改工程如需产权单位协助办理分包,中标人须配合),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__米宽: 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__米宽: __米高: 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 __米宽: 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8年10月30日(具体以开工令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0年10月29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73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为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 / 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亿捌仟零贰拾壹万叁仟零伍拾壹元叁角玖分 (¥18021.305139 万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仟叁佰玖拾伍万叁仟伍佰壹拾贰元捌角壹分 (¥1395.351281 万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 / __ (¥ __ / 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 / __ (¥ __ / 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零伍拾肆万捌仟肆佰玖拾柒元陆角捌分 (¥1054.849768 万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8 年 10 月 24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局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7 份，承包人执 3 份。

发包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中山路 10 号

建筑工务局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699064840R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同沙路 168

号凯达尔大厦 15—18F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0755-82946589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建行深圳分行中心区支行

账号： 4420156640005251772

竣工验收证明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一核电站
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 I 标段

验收日期：2024年9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 I 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鹏飞路	
工程规模		工程造价 （万元）	18021.305139 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工程用途	市政公用工程	
施工许可证	2019-0140	开工日期	2019 年 2 月 25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9019-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B144046787	
设计单位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A144001329	
施工单位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D244065756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E244010248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1907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刘震
副组长	祝建平、向炜、周林辉
组员	叶丰晓、张国刚、黄文、吴卫忠、卢锋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	
桥梁工程	/	
排水工程	/	
给水工程	/	
隧道工程	/	
交通设施工程	/	
污水处理工程	/	
防洪工程	/	
供电及照明工程	/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隧道工程	/	/	/	/
交通设施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污水处理工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相关规定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完工，工程全过程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及现行技术规范要求施工，各分部分项工程均达到合格以上标准，工程技术资料齐全，真实准确，整体观感良好，施工全过程无发生安全事故，工程质量各项指标均符合设计及有关验收标准。质量合格

验收日期： 2021 年 9 月 29 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项目经理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不评审）

姓名	邵盛宇	性别	男	年龄	33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624199112040010	手机号码	18666225295
参加工作时间	2013.7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5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8201902106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丹阳市石城 污水处理有 限公司	丹阳市石城 污水处理有 限公司三期 扩建	10960.9505 万元	2019.12.12 至 2020.12.8	已完	合格

合同关键页

GF-2011-0216

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

(试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说 明

为指导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了《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试行）》（以下简称《示范文本》）。为了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示范文本》，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三部分组成。

（一）合同协议书

根据《合同法》的规定，合同协议书是双方当事人对合同基本权利、义务的集中表述，主要包括：建设工程的功能、规模、标准和工期的要求、合同价格及支付方式等内容。合同协议书的其它内容，一般包括合同当事人要求提供的主要技术条件的附件及合同协议书生效的条件等。

（二）通用条款

通用条款是合同双方当事人根据《建筑法》、《合同法》以及有关行政法规的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阶段及其相关事项，双方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通用条款共 20 条，其中包括：

1、核心条款。这部分条款是确保建设工程功能、规模、标准和工期等要求得以实现的实施阶段的条款，共 8 条第 1 条（一般规定）、第 4 条（进度计划、延误和暂停）、第 5 条（技术与设计）、第 6 条（工程物资）、第 7 条（施工）、第 8 条（竣工试验）、第 9 条（工程接收）和第 10 条（竣工后试验）。

2、保障条款。这部分条款是保障核心条款顺利实施的条款，共 4 条：第 11 条（质量保修责任）、第 13 条（变更和合同价格调整）、第 14 条（合同总价和付款）、第 15 条（保险）。其中，在第 13 条中，相关约定在合同谈判阶段仅指合同条件的约定，中标价格并未包括；在第 14 条中，合同总价中包括中标价格，还包括执行合同过程中被发包人确认的变更、调整和索赔的款项。

3、合同执行阶段的干系人条款。这部分条款是根据建设工程实施阶段的具

体情况，依法约定了发包人、承包人的权利和义务，共 3 条第 2 条（发包人）、第 3 条（承包人）和第 12 条（工程竣工验收）。合同双方当事人在实施阶段已对工程设备材料、施工、竣工试验、竣工资料等进行了检查、检验、检测、试验及确认，并经接收后进行竣工后试验考核确认了设计质量；而工程竣工验收是发包人针对其上级主管部门或投资部门的验收，故将工程竣工验收列入干系人条款。

4、违约、索赔和争议条款。这部分条款是约定若合同当事人发生违约行为，或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工程物资、施工、竣工试验等质量问题及出现工期延误、索赔等争议，如何通过友好协商、调解、仲裁或诉讼程序解决争议的条款。即第 16 条（违约、索赔和争议）。

5、不可抗力条款。第 17 条（不可抗力）约定了不可抗力发生时的双方当事人的义务和不可抗力的后果。

6、合同解除条款。第 18 条（合同解除）分别对由发包人解除合同、由承包人解除合同的情形作出了约定。

7、合同生效与合同终止条款。第 19 条（合同生效与合同终止）对合同生效的日期、合同的份数以及合同义务完成后合同终止等内容作出了约定。

8、补充条款。合同双方当事人对通用条款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可将具体约定写在专用条款内，即第 20 条（补充条款）。

（三）专用条款

专用条款是合同双方当事人根据不同建设项目合同执行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具体情况，通过谈判、协商对相应通用条款的原则性约定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在编写专用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相一致。

2、在《示范文本》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双方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果无需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可划“/”或写“无”。

3、对于在《示范文本》专用条款中未列出的通用条款，合同双方当事人根据建设项目的具体情况认为需要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可增加相关专用条款，新增专用条款的编号须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相一致。

二、《示范文本》的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适用于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承发包方式。“工程总承包”是指承包人受发包人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建设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含竣工试验）、试运行等实施阶段，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工程承包。为此，在《示范文本》的条款设置中，将“技术与设计、工程物资、施工、竣工试验、工程接收、竣工后试验”等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相关工作内容皆分别作为一条独立条款，发包人可根据发包建设项目实施阶段的具体内容和要求，确定对相关建设实施阶段和工作内容的取舍。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

《示范文本》为非强制性使用文本。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依照《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丹阳市石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丹阳市石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三期扩建项目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丹阳市石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三期扩建工程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丹经发行（2019）49号

工程内容及规模：三期扩建规模 2.0 万 m³/d，扩建工程建成后总规模达到 8.0 万 m³/d，采用“改良 A2/O 生化处理工艺+高效沉淀池+深床滤池”工艺，设计出水水质以及各工艺段的出水指标执行合同约定，未约定的其他指标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中的太湖地区其他区域内的城镇污水排放物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T18920-2002 一级 A 标准），再生回用水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景观环境用水水质》（GB/T18921-2002）的要求。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现有二期工程构筑物改造，增加 2 万 m³/d 规模设备（进水泵房、鼓风机房、加药间、污泥泵房、脱水机房），二期生化池好氧段改造；（2）新建 2 万 m³/d 构筑物（生化池、二沉池）；（3）新建 10 万 m³/d 构筑物（中间提升泵房、高效沉淀池、反硝化深床滤池）；（4）新建 6 万 m³/d 构筑物（污泥浓缩池、储泥池）；（5）除臭装置；（6）配套各类管线及线缆、电气、自控仪表、厂区平面等。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江苏省丹阳市石城污水处理厂（京杭大运河与丹金溧漕河交汇处西侧）

工程承包范围：

（1）设计内容包含：根据丹阳市石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三期扩建工程的可研报告及批复要求，完成全部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预算、二次深化设计、现场技术服务与指导等与设计相关的所有工作以及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工程规模的调整及各种变更均属本设计范围。

（2）施工内容包含：三期扩建工程设计范围内所有工程的施工，包括但不限于：

现有场地的平整、纤维转盘滤池拆除（并自行解决所有建筑垃圾、土石方外运弃土地点）临时施工设施（施工道路、临时用电、临时用水等）、设计范围内土石方工程、土建工程、安装工程、基坑支护、地基处理、管线工程，以及纤维转盘滤池拆除后新建临时设施，以安装纤维转盘滤池和次氯酸钠消毒装置（包括工艺管道、电气、自控等安装），确保纤维转盘滤池和次氯酸钠投加装置正常运行、施工范围内道路恢复、现有地下管道保护、现有构筑物保护、根据系统需要与一期二期工艺管道连接、与二期自控对接、三期施工区域绿化和路灯照明等所有满足工艺系统需求和安全生产的一切必要措施。（3）设备材料采购内容包含：三期扩建工程设计范围内建设相关的所有的设备材料采购，包括但不限于生化池、二沉池、高效沉淀池、除臭装置、中间提升泵房、污泥浓缩池、储泥池、反硝化深床滤池及其它设备的采购、安装、性能保证等。

（4）调试及验收内容包含：各单体构筑物及设备的单机调试、联动调试、试运营调试等调试内容，并承担调试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水、电、药、气等）；负责通过竣工验收、环保验收。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由承包人提供。

三、主要日期

总工期要求：380 日历天

设计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2019 年 9 月 15 日

施工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2019 年 9 月 15 日

工程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2020 年 9 月 30 日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设计（含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质量必须达到国家有关要求，同时设计需根据苏建城（2018）958 号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 DB32/1072 提标技术指引 2018 版》的相关技术要求，并须通过有关部门组织的专家审查及施工图审查。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工程所有物资（设备、材料等）采购质量需符合有关标准规范的要求，合格率达到 100%。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合同价格为人民币（大写）：壹亿零玖佰陆拾万零玖仟伍佰零伍元（小写金额：109609505.00 元）。其中：

1. 设计费为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万元（小写金额：3900000.00 元）；

2. 建筑安装工程费为人民币（大写）：肆仟玖佰玖拾伍万玖仟伍佰零贰元（小写金额：49959502.00 元）；

3. 设备购置费为人民币（大写）：伍仟伍佰柒拾伍万零叁 元（小写金额：55750003.00 元）。
详见合同价格清单分项表。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作调整。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发包人：丹阳市石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J. Ma

工商注册住所：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工商注册住所：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李序

工商注册住所：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9月10日
合同订立地点：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丹阳市石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三期扩建工程 验收日期: 2020年12月08日

建设单位	丹阳市石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丹阳市建设监理中心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设面积	3325.5 m ²	工程造价	10960.95万元	结构层次	现浇	开工日期	2019.12.12	竣工日期	2020.12.08
验收意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所含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3. 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验资料完整。 4. 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5. 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 验收意见为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技术负责人: 项目经理: (签字) (公章)	总监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321181051158			工地代表: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公章) 5101088040928				

业绩证明文件

业绩证明

丹阳市石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三期扩建工程经招投标确定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承建，项目由倪海东担任项目经理，邵盛宇担任项目副经理。工程于2020年1月20日开工建设，2021年1月25日竣工验收完毕。

特此证明！

建设单位：丹阳市石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1日



3、履约评价（不评审）

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地点	履约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海悦城（一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重庆中船重工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市	表扬信	2023.06.30
2	中核(广东江门)8号地块项目1#~6#住宅、门卫工程	中核(广东江门)置业有限公司	江门市	表扬信	2022.12.30
3	太阳路（松白路-东长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光明区	优秀	2022.02.11
4	中国核建上海科创园建设项目-E(19-05)地块、F(21-05)地块	上海中核科创园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表扬信	2022.01
5	龙珠大道综合整治及黑化改造工程一标段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南山区	优秀	2024.01.18
6	深圳市综合交通服务提升（科技园试点）工程先行示范段施工（简化招标）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南山管理局	深圳市南山区	表扬信	2022.03

- 注：1、请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评价情况，不超过5项，如超过5项，只取列表前5项；
- 2、投标人提供近3年（以截标时间倒推，以履约评价日期为准）类似工程中取得建设单位出具的优良履约评价证明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1. 海悦城（一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重庆中船重工实业有限公司

表扬信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海悦城”（一期）项目自开工以来，贵司全体职工在项目部领导的带领下尽职尽责，积极推动各项工作有序开展。面对施工难点，能够顽强拼搏、迎难而上，同时与我单位和监理单位就各项日常工作做到了友好沟通与密切配合。

贵司西南分公司安全环保部对项目部开展驻点指导工作，对项目安全生产提供了很大帮助。在贵司的不懈努力和积极配合下，近期项目顺利通过了国务院安委会第十五检查督导组的专项督察，并在重庆市万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2023 年第 2 季度全区建筑工地文明施工检查评比中取得了第三名的优异成绩。

在此，我单位对贵司取得的成绩给予充分肯定和表扬，以资鼓励！希望贵司在后续工作中能够再接再厉、踔厉奋发，严格按照规范标准实施，使项目进度、质量、安全达到预期目标，圆满完成项目施工任务。

重庆中船重工实业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中核(广东江门)置业有限公司

表扬信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由贵司承建的中核(广东江门)8号地块项目1#~6#住宅、门卫工程自开工以来，在贵司项目部高度的重视和配合下，在2022年取得了“江门市安全生产文明示范工地”“中核集团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达标”“江门市优质结构”等奖项，同时在接受第三方评估的检查中成绩多次名列前茅，充分发扬了集团公司“责任、安全、创新、协同”的核心价值观。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我司看到了贵司对本项目的高度重视。在施工的关键时期，面对施工现场条件复工期紧张、施工难度大、周边环境复杂等诸多不利因素，积极协调各方、解决技术难题、合理分配劳务资源。整个项目部迎难而上、发挥攻坚克难的精神，顺利完成业主的节点计划。与此同时，贵司一直积极配合我司的管理工作，在统筹进度的同时也确保了质量、安全的可控。

在后续工作中，我司望贵司能够继续保持良好的工作作风，密切配合，强化项目的技术管控，发挥双方优势，再创辉煌。

中核(广东江门)置业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0日

3. 太阳路（松白路-东长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关于表彰“2021 年度光明区建筑工务署优秀合作单位（个人）”的通报

各相关参建单位：

2021 年是光明区践行高质量高颜值发展争做代表深圳参与未来科技竞争第一艘“冲锋舟”的开启之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各参建单位的共同努力下，光明区建筑工务署顺利完成了区委部署的 80.4 亿元年度固定资产投资任务。各参建单位为光明建设世界一流科学城和“不一样出彩”的高质量高颜值深圳北部中心做出的积极贡献是有目共睹和富有成效的。根据署长办公会审议，决定对以下合作单位（个人）进行表彰（排名不分先后）：

一、2021 年度固投攻坚杰出单位（5 家）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第二十二高级中学、光明高中国）

深圳市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深圳工程有限公司（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四十一号路（二十四号路-二十三号路）市政工程）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光明区中心医院续建（二期）工程）

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实验学校（光明）（原楼村中学））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东周学校改扩建工程项目）

五、2021 年度优秀施工单位（6 家）

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光明文化艺术中心、光明区档案综合服务中心）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红坳村整村搬迁安置房工程、光明区田寮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光明区中心医院续建（二期）工程）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太阳路（松白路-东长路）市政工程）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实验学校（光明）（原楼村中学））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公园大道市政工程 II 标）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楼环路（公常路-双明大道）市政工程）

六、2021 年度优秀勘察单位（2 家）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七、2021 年度优秀全咨单位（3 家）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西方美术馆（暂定名）项目）
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新院项目）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

特此通报。

附件：2021 年度光明区建筑工务署优秀合作单位（个人）
推荐表



4. 中国核建上海科创园建设项目-E(19-05)地块、F(21-05)地块

关于中核科创园 E、F 地块项目 2021 年工作的 感谢信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贵司承建的上海中核科创园 E、F 地块项目开工以来，在贵司各级领导的高度重视及项目管理团队的共同努力下，目标明确，精心组织，迎难而上，克服困难，严管疫情防控，严抓安全环保，在 2022 年春节前圆满完成了我方要求的节点目标，并在总承包管理方面取得良好的业绩，赢得了相关各方的认可。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我方看到了贵司对本项目的高度重视，无论从安全文明管理、质量管理、进度管理、党建文化等方面付出了诸多的努力，先后获得上海市“区绿色工地”、“市绿色工地”、“市安全文明工地”、“区优质结构”、“市优质结构”、“市文明示范工地”、虹桥区域立功竞赛“先进集体”等丰硕的荣誉成果，在此我司表示祝贺。

同时，作为总承包单位，贵司项目部团队在工程总承包管理和服务上充分体现出饱满的热情、充足的干劲以及积极的配合，在专业分包协调穿插施工管理中，严把质量关、确保施工环保安全、督促各分包施工进度，并获得了上海中核科创园年度管理“安全文明流动红旗”的荣誉称号，出色的实现了使命必达的工程建设初心。

在此，我们谨代表上海中核科创园发展有限公司对项目管理团队表示由衷的感谢，希望贵司一如既往地大力支持本工程建设，继续发扬优良作风，圆满完成后续工程。

最后祝贵司事业蒸蒸日上，愿双方合作愉快！

上海中核科创园发展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关于表彰 2023 年度 安全质量管理优秀项目的通知

署各部门、代建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

为表彰先进、树立典型，激励各参建单位共同做好南山区项目建设工作，进一步促进参建企业的技术进步和管理水平提高，让优秀的项目企业团队更好的参与南山区重大项目建设，推动更多高质量项目建设。

我署经研究，决定评选在 2023 年度安全、质量及项目管理中，均表现优秀的南山科技创新中心（留仙洞六街坊）一标段等 5 个项目为“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3 年度安全质量管理优秀项目”，授予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汪仕刚等 20 人优秀项目荣誉证书。

希望受表彰的项目单位和个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继续发挥模范表率作用，为南山区项目建设再立新功。全署各参建单位，要以受表彰的项目单位和个人为榜样，聚焦提高效率、提升效能、提增效益，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强质量管理，合力攻坚克难，全力推进项目建设，为南山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共同谱写南山新篇章。



附件

受表彰名单

一、2023 年度安全质量管理优秀房建项目

1. 南山科技创新中心(留仙洞六街坊)一标段

施工单位：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汪仕刚

监理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邓俊安

代建单位：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代建项目负责人：梅忠敏

署主管工程师：罗万泉、龚凯勋

2. 阜外深圳医院三期工程安置房及人才住房项目

施工单位：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梁琪

监理单位：深圳市中联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唐建军

代建单位：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代建项目负责人：吴鉴

署主管工程师：刘予

3. 羊台书苑建设项目

施工单位：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莫松彪

监理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代建项目负责人：朱思波

署主管工程师：罗万泉、龚凯勋

二、2023 年度安全质量管理优秀市政项目

1. 龙珠大道综合整治及黑化改造工程一标段

施工单位：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聂波

全咨单位：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全咨项目负责人：唐平

署主管工程师：李达伟、刘俊尧

2. 前海路（棉山路至妈湾大道段）市政工程

施工单位：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李洁

监理单位：深圳市西伦土木工程结构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胡金玉

代建单位：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代建项目负责人：肖荣杰

署主管工程师：孙宗波、刘粤东

授予：龙珠大道综合整治及黑化改造工程一标段

2023年度
安全质量管理优秀项目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二〇二四年一月

6. 深圳市综合交通服务提升（科技园试点）工程先行示范段施工（简化招标）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南山管理局

表扬信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为治理科技园片区交通拥堵、提供高品质的交通服务，根据市政府及南山区政府工作要求，我局开展了深圳市综合交通服务提升（科技园试点）工程，并于2022年春节期间开展了示范段建设工作。

该项目时间紧、任务重，你单位作为该项目的中标施工单位，展现了良好的责任与担当，组织高效、管理精细、筹划得当，在施工中履职尽责、合力攻坚克难，实现了“高效率、低风险、零安全事故”的项目管理目标，体现出高度的敬业精神和出色的专业水准。

为此，我局对你单位予以表扬。希望你们再接再厉，在今后的工作中能继续发扬精诚合作、攻坚克难精神，助力南山打造成与超高密度城市发展模式相适应的区域一体化智慧交通发展范例！



4、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书（不评审）

承诺书

致招标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南山区创新大道综合提升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III标段的招标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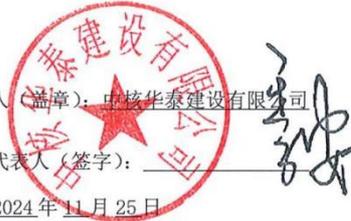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国有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王强

日期：2024年11月25日



5、其他资料（不评审）

5.1、2023 年审计报告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1-3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合并利润表	3
—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 财务报表附注	7-73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24HZAA1B0148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华泰建设)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核华泰建设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核华泰建设,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核华泰建设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核华泰建设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核华泰建设、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核华泰建设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



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核华泰建设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核华泰建设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核华泰建设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叶会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岩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八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一）	901,659,411.49	609,512,592.6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二）	363,259,563.22	357,063,946.01
应收账款	八、（三）	1,872,416,658.73	1,850,550,215.6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八、（四）	291,934,770.15	285,934,014.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八、（五）	182,522,631.93	110,915,012.37
其中：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六）	197,198,484.11	198,305,376.33
其中：原材料		105,218,004.10	135,740,588.44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八、（七）	909,055,689.13	982,983,388.12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八）	396,793,593.20	381,766,907.18
流动资产合计		5,114,840,701.96	4,777,031,453.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八、（九）	702,974,873.17	341,337,523.80
长期股权投资	八、（十）		17,244,881.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八、（十一）		11,340,321.13
投资性房地产	八、（十二）	21,443,940.18	9,677,561.40
固定资产	八、（十三）	124,881,333.82	54,447,338.91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95,761,963.35	119,859,695.08
累计折旧		70,880,629.53	65,412,356.1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八、（十四）	11,330,057.91	10,062,402.53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八、（十五）	18,843,506.63	12,662,780.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六）	26,336,281.61	49,646,915.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十七）	56,205,941.32	55,387,774.94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2,015,934.64	561,807,500.07
资产总计		6,076,856,636.60	5,338,838,953.19

单位负责人：季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虎全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红丽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十八)	1,681,394,018.72	1,0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八、(十九)	869,898,395.41	749,586,186.46
应付账款	八、(二十)	237,907,450.57	236,231,326.9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八、(二十一)	181,636,422.39	196,684,204.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八、(二十二)	27,780,453.92	24,157,548.71
其中:应付工资		22,217,373.21	19,330,535.72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八、(二十三)	54,092,636.88	57,821,022.57
其中:应交税金			
其他应付款	八、(二十四)	411,034,210.60	404,966,614.10
其中:应付股利		20,663,523.97	7,870,969.4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二十五)	98,472,635.16	79,414,996.7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62,216,223.65	2,748,861,899.6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八、(二十六)	900,000,000.00	1,12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保险合同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八、(二十七)	8,653,776.46	10,725,457.8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八、(二十八)		10,500,000.00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8,653,776.46	1,149,225,457.87
负债合计		4,470,870,000.11	3,898,087,357.4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八、(二十九)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八、(二十九)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净额	八、(二十九)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5,186,172.06	115,186,172.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八、(三十)	203,528,079.07	196,219,679.53
盈余公积	八、(三十一)	92,355,497.83	74,652,065.88
其中:法定公积金		92,355,497.83	74,652,065.88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三十二)	694,916,887.53	554,693,678.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5,986,636.49	1,440,751,595.7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5,986,636.49	1,440,751,595.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076,856,636.60	5,338,838,953.19

单位负责人: 季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虎全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 高红丽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中铁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二、营业总收入		5,656,121,942.25	5,230,991,433.60
其中：营业收入	八、(三十三)	5,656,121,942.25	5,230,991,433.60
△利息收入			
△保险服务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456,537,436.67	5,020,726,546.88
其中：营业成本	八、(三十三)	5,151,837,217.70	4,726,106,134.6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分出保费的分摊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承保财务损失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554,739.90	16,756,621.2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3,493,233.03	113,246,382.88
研发费用		25,985,188.02	18,864,804.83
财务费用		148,667,063.02	145,752,603.2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八、(三十四)	15,043,273.38	5,044,172.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五)	10,096,465.67	-419,999.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9,999.8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六)		861,754.7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七)	-20,667,734.45	-16,976,069.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八)	477,358.6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4,533,868.80	198,774,745.31
加：营业外收入	八、(三十九)	871,187.46	357,646.43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八、(四十)	749,275.40	414,080.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4,655,780.86	198,718,311.11
减：所得税费用	八、(四十一)	28,065,615.65	45,788,830.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590,165.21	152,929,481.02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8,590,165.21	152,929,481.02
*少数股东损益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78,590,165.21	152,929,481.0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0.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1.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8,590,165.21	152,929,481.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8,590,165.21	152,929,481.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单位负责人：季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虎全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红丽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65,660,882.55	4,035,798,991.3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699.37	61,900.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760,229.75	283,079,682.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36,432,811.67	4,318,940,573.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24,323,044.78	3,535,771,913.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7,773,246.35	233,411,375.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983,436.09	77,343,772.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792,248.98	410,797,156.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9,871,976.20	4,257,324,217.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60,835.47	61,616,356.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80,881,944.89	832,026,396.2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0,881,944.89	832,026,396.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3,847,112.92	3,231,934.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78,444,129.68	821,055,189.7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2,291,242.60	824,287,124.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409,297.71	7,739,271.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31,414,018.72	1,9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1,414,018.72	2,16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31,020,000.00	1,97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6,754,664.68	157,384,668.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44,072.91	25,053,987.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4,418,737.59	2,156,438,656.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995,281.13	3,561,343.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八、(四十二)	292,146,818.89	72,916,972.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四十二)	609,512,592.60	536,595,620.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四十二)	901,659,411.49	609,512,592.60

单位负责人：季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虎全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红丽

合井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500,000,000.00	115,186,172.06			196,219,678.53		74,852,066.88				564,693,678.24	1,440,751,595.71		1,440,751,595.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500,000,000.00	115,186,172.06			196,219,678.53		74,852,066.88				564,693,678.24	1,440,751,595.71		1,440,751,595.71
三、本年年末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 提取专项储备	14														
2. 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 利润分配	16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18														
任意盈余公积	19														
2. 提取专项储备	20														
3.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1														
4.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2														
5. 专项储备弥补亏损	23														
6. 其他	24														
7.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7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8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 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500,000,000.00	115,186,172.06			203,328,079.07		92,355,497.83				684,946,887.53	1,605,586,636.49		1,605,586,636.49

编制单位：中核华建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董事长：李俊
财务负责人：李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2年度

编制单位: 中航华东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15	16	17	18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250,000,000.00			115,186,172.06			125,024,201.18	59,477,698.99	432,880,502.94	982,368,575.17	27	982,368,575.1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250,000,000.00			115,186,172.06			125,024,201.18	59,477,698.99	432,880,502.94	982,368,575.17		982,368,575.17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	250,000,000.00						71,195,478.35	15,174,366.89	122,015,175.30	458,383,020.54		458,383,020.5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1.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25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5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二) 专项储备提取使用	13							71,195,478.35						
1. 提取专项储备	14							142,907,127.87						
2. 使用专项储备	15							-71,711,649.52						
(三) 利润分配	16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15,174,366.89						
其中: 法定盈余公积	18							15,174,366.89						
任意盈余公积	19													
2. 提取专项储备	20													
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1													
4. 其他	22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3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4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5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6													
4. 其他	27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9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31													
4. 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500,000,000.00			115,186,172.06			196,219,679.53	74,652,065.88	554,895,678.24	1,440,751,595.71		1,440,751,595.71	

编制单位: 中航华东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5.2、2022 年审计报告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合并利润表	3
—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 财务报表附注	7-67

审计报告

XYZH/2023HZAA1B0211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华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核华泰公司2022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核华泰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核华泰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核华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核华泰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核华泰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核华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核华泰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核华泰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叶会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岩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南山区创新大道提升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III标段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一）	609,512,592.60	536,595,620.5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二）	357,063,946.01	231,473,151.02
应收账款	八、（三）	1,850,550,215.65	1,598,468,088.7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八、（四）	285,934,014.86	130,670,770.0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八、（五）	110,915,012.37	159,339,444.45
其中：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六）	198,305,376.33	112,854,240.93
其中：原材料		135,740,588.44	73,782,379.82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八、（七）	982,983,388.12	978,825,254.7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八）	381,766,907.18	258,125,586.48
流动资产合计		4,777,031,453.12	4,006,352,157.0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八、（九）	341,337,523.80	621,476,255.19
长期股权投资	八、（十）	17,244,881.70	17,664,881.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八、（十一）	11,340,321.13	10,478,566.42
投资性房地产	八、（十二）	9,677,561.40	7,950,446.19
固定资产	八、（十三）	54,447,338.91	63,360,057.05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19,859,695.08	122,466,083.32
累计折旧		65,412,356.17	59,106,026.2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八、（十四）	10,062,402.53	42,961,178.98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八、（十五）	12,662,780.24	14,228,107.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六）	49,646,915.42	45,549,493.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十七）	55,387,774.94	45,947,037.6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1,807,500.07	869,616,023.82
资产总计		5,338,838,953.19	4,875,968,180.88

单位负责人：季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虎全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红丽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十八)	1,000,000,000.00	96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八、(十九)	749,586,186.46	826,256,819.14
应付账款	八、(二十)	236,231,326.90	266,580,222.2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八、(二十一)	196,684,204.11	166,852,765.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八、(二十二)	24,157,548.71	16,889,268.80
其中:应付工资		19,330,535.72	14,330,535.72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八、(二十三)	57,821,022.57	42,489,934.18
其中:应交税金			
其他应付款	八、(二十四)	404,966,614.10	263,340,035.40
其中:应付股利		7,870,969.41	4,273,061.6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二十五)	79,414,996.76	340,136,927.9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48,861,899.61	2,882,545,973.7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八、(二十六)	1,128,000,000.00	976,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八、(二十七)	10,725,457.87	25,774,183.8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八、(二十八)	10,500,000.00	10,500,000.00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9,225,457.87	1,012,274,183.80
负债合计		3,898,087,357.48	3,894,820,157.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八、(二十九)	500,000,000.00	250,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500,000,000.00	250,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500,000,000.00	2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5,186,172.06	115,186,172.06
源: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八、(三十)	196,219,679.53	125,024,201.18
盈余公积	八、(三十一)	74,652,065.88	58,257,147.14
其中:法定公积金		74,652,065.88	58,257,147.14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三十二)	554,693,678.24	432,680,502.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40,751,595.71	981,148,023.3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40,751,595.71	981,148,023.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38,838,953.19	4,875,968,180.88

单位负责人: 季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虎全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 高红丽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230,991,433.60	4,285,173,767.00
其中：营业收入	八、(三十三)	5,230,991,433.60	4,285,173,767.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020,726,546.88	4,119,896,468.02
其中：营业成本	八、(三十三)	4,726,106,134.64	3,867,191,819.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756,621.27	14,523,169.6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3,246,382.88	105,234,411.33
研发费用		18,864,804.83	15,477,115.84
财务费用		145,752,603.26	117,469,951.4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八、(三十四)	5,043,172.71	113,029.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五)	-119,999.81	-2,721,775.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9,999.81	-2,721,775.3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六)	861,754.71	895,822.9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七)	-16,976,069.02	-23,252,376.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8,774,745.31	140,311,999.13
加：营业外收入	八、(三十八)	357,646.43	5,624,517.03
其中：政府补助			1,281,223.16
减：营业外支出	八、(三十九)	414,080.63	182,042.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8,718,311.11	145,754,473.83
减：所得税费用	八、(四十)	45,788,830.09	32,443,795.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929,481.02	113,310,678.33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2,929,481.02	113,310,678.33
*少数股东损益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52,929,481.02	113,310,678.33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2,929,481.02	113,310,678.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2,929,481.02	113,310,678.3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单位负责人：季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虎全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红丽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35,798,991.31	3,559,452,401.2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900.50	63,407.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079,682.10	349,062,922.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18,940,573.91	3,908,568,730.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35,771,913.53	3,226,820,717.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3,411,375.43	208,122,263.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7,343,772.32	77,099,387.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797,156.17	324,644,578.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57,324,217.45	3,836,686,946.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16,356.46	71,881,783.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32,026,396.20	139,580,900.0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27.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2,026,396.20	139,585,827.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31,934.64	3,135,111.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1,055,189.76	575,332,042.0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4,287,124.40	578,467,153.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39,271.80	-438,881,325.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10,000,000.00	2,2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0,000,000.00	2,28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74,000,000.00	1,77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7,384,668.28	128,657,304.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53,987.95	22,139,364.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6,438,656.23	1,923,796,668.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1,343.77	356,203,331.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916,972.03	-10,796,210.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6,595,620.57	547,391,831.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9,512,592.60	536,595,620.57

单位负责人：季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虎全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红丽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1-12月

项 目	行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1	2	3	4	5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250,000,000.00				115,186,172.06		125,024,201.18		58,257,147.14		432,680,502.94	981,148,023.32			981,148,023.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250,000,000.00				115,186,172.06		125,024,201.18		58,257,147.14		432,680,502.94	981,148,023.32			981,148,023.32
三、本年年末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6	250,000,000.00				115,186,172.06		71,195,478.35		15,174,366.89		152,929,481.02	152,929,481.02			152,929,481.0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25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5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 专项储备计提和使用	13							71,195,478.35					71,195,478.35			71,195,478.35
1. 提取专项储备	14							142,807,127.87					142,807,127.87			142,807,127.87
2. 使用专项储备	15							-71,111,649.52					-71,111,649.52			-71,111,649.52
(四) 利润分配	16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15,174,366.89					15,174,366.89			15,174,366.89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15,174,366.89					15,174,366.89			15,174,366.89
任意公积金	19															
2. 提取储备基金	20															
3. 提取发展基金	21															
4. 利润归还投资者	22															
5. 其他	23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5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7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8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9															
6. 其他	30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	500,000,000.00				115,186,172.06		196,219,679.53		73,431,1514.03		554,693,676.24	1,439,531,043.86			1,439,531,043.86

编制单位：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2022年1-12月 单位：人民币元

法定代表人：李宏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1-12月

编制单位：中铁华建基建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15	16	17	18	19	20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250,000,000.00			115,186,172.06				118,488,736.93	339,287,209.97	869,858,004.06		869,858,004.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250,000,000.00			115,186,172.06			118,488,736.93	339,287,209.97	869,858,004.06		869,858,004.06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6,525,464.25				6,525,464.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82,876,156.76				82,876,156.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76,350,692.51				-76,350,692.5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溢价发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和费用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提取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任意公积金	19												
2.应付股利	20												
3.其他	21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2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3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4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5												
4.其他	26												
（六）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30												
4.其他	31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2												
6.其他	3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			115,186,172.06			125,014,201.18	432,880,502.94	869,858,004.06		869,858,004.06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亚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斌

5.3、2021 年审计报告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一 合并利润表	3
一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一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一 财务报表附注	7-66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362022605009854
报告名称: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	XYZH/2022BJAA100213
被审(验)单位名称: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 年 04 月 28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4 月 29 日
签字人员:	孙彤(100000362480), 么爱翠(110101365326)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 8, Chao 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22BJAA100213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泰公司2021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泰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华泰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华泰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泰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泰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华泰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孙丹



中国注册会计师:

公磊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南山区创新大道综合提升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III标段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月1日余额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2	536,595,620.57	547,391,831.38
△结算备付金	3		
△拆出资金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衍生金融资产	7		
应收票据	8	231,473,151.02	108,607,440.13
应收账款	9	1,598,468,088.76	1,600,166,628.29
应收款项融资	10		
预付款项	11	130,670,770.08	49,406,669.93
△应收保费	12		
△应收分保账款	13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其他应收款	15	159,339,444.45	187,454,608.49
其中：应收股利	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		
存货	18	112,854,240.93	18,021,589.95
其中：原材料	19	73,782,379.82	7,842,936.22
库存商品（产成品）	20		
合同资产	21	978,825,254.77	841,074,321.73
持有待售资产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		
其他流动资产	24	250,125,586.48	160,235,359.58
流动资产合计	25	4,006,352,157.06	3,512,358,449.48
非流动资产：	26		
△发放贷款和垫款	27		
债权投资	2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		
其他债权投资	3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1		
长期应收款	32	621,476,255.19	514,022,064.28
长期股权投资	33	17,664,881.51	20,386,656.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5	10,478,566.42	9,582,743.47
投资性房地产	36	7,950,446.19	8,687,370.51
固定资产	37	63,360,057.05	69,429,628.07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38	122,466,083.32	121,486,477.64
累计折旧	39	59,106,026.27	52,056,849.5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0		
在建工程	41		
生产性生物资产	42		
油气资产	43		
使用权资产	44	42,961,178.98	
无形资产	45		
开发支出	46		
商誉	47		
长期待摊费用	48	14,228,107.22	5,462,555.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	45,549,493.66	39,803,548.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	45,947,037.60	43,187,573.6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	869,616,023.82	710,562,141.12
资产总计	53	4,875,968,180.88	4,222,920,590.60

单位负责人：季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红丽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月1日余额
流动负债:	54		
短期借款	55	960,000,000.00	85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56		
△拆入资金	57		
交易性金融负债	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9		
衍生金融负债	60		
应付票据	61	826,256,819.14	802,347,263.05
应付账款	62	266,580,222.28	279,560,047.19
预收款项	63		
合同负债	64	166,852,765.97	183,260,992.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5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66		
△代理买卖证券款	67		
△代理承销证券款	68		
应付职工薪酬	69	16,889,268.80	15,690,010.73
其中: 应付工资	70	14,330,535.72	14,330,535.72
应付福利费	71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72		
应交税费	73	42,489,934.18	53,452,119.42
其中: 应交税金	74		
其他应付款	75	263,340,035.40	275,252,153.85
其中: 应付股利	76	4,273,061.86	2,750,800.9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77		
△应付分保账款	78		
持有待售负债	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	340,136,927.99	
其他流动负债	81		
流动负债合计	82	2,882,545,973.76	2,459,562,586.54
非流动负债:	83		
△保险合同准备金	84		
长期借款	85	976,000,000.00	883,000,000.00
应付债券	86		
其中: 优先股	87		
永续债	88		
租赁负债	89	25,774,183.80	
长期应付款	9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91		
预计负债	92		
递延收益	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95	10,500,000.00	10,500,000.00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96		
非流动负债合计	97	1,012,274,183.80	893,500,000.00
负债合计	98	3,894,820,157.56	3,353,062,586.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99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国家资本	101		
国有法人资本	102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集体资本	103		
民营资本	104		
外商资本	105		
#减: 已归还投资	106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07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08		
其中: 优先股	109		
永续债	110		
资本公积	111	115,186,172.06	115,186,172.06
减: 库存股	112		
其他综合收益	113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4		
专项储备	115	125,024,201.18	118,498,736.93
盈余公积	116	58,257,147.14	46,885,885.10
其中: 法定公积金	117	58,257,147.14	46,885,885.10
任意公积金	118		
#储备基金	119		
#企业发展基金	120		
#利润归还投资	121		
△一般风险准备	122		
未分配利润	123	432,680,502.94	339,287,209.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4	981,148,023.32	869,858,004.06
*少数股东权益	1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6	981,148,023.32	869,858,004.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7	4,875,968,180.88	4,222,920,590.60

单位负责人: 季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夏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 高红丽

合并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4,285,173,767.00	4,138,371,709.04
其中：营业收入	2	4,285,173,767.00	4,138,371,709.04
△利息收入	3		
△已赚保费	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二、营业总成本	6	4,119,896,468.02	3,991,263,801.77
其中：营业成本	7	3,867,191,819.71	3,766,672,692.87
△利息支出	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退保金	10		
△赔付支出净额	1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		
△保单红利支出	13		
△分保费用	14		
税金及附加	15	14,523,169.69	11,267,487.17
销售费用	16		
管理费用	17	105,234,411.33	96,987,384.22
研发费用	18	15,477,115.84	8,700,877.18
财务费用	19	117,469,951.45	107,635,360.33
其中：利息费用	20		
利息收入	21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其他	23		
加：其他收益	24	113,029.51	495,786.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2,721,775.39	10,354,154.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2,721,775.39	-70,275.8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895,822.95	-917,256.5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23,252,376.92	-21,068,466.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140,311,999.13	135,972,125.57
加：营业外收入	35	5,624,517.03	112,439.01
其中：政府补助	36	1,281,223.16	5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7	182,042.33	1,042,905.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	145,754,473.83	135,041,659.41
减：所得税费用	39	32,443,795.50	30,811,042.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	113,310,678.33	104,230,616.58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113,310,678.33	104,230,616.58
*少数股东损益	43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4		
持续经营净利润	45	113,310,678.33	104,230,616.58
终止经营净利润	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3		
5. 其他	5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9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0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1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2		
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3		
9. 其他	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	113,310,678.33	104,230,616.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	113,310,678.33	104,230,616.5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		

单位负责人：季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红丽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3,559,452,401.26	3,423,874,780.2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53,407.04	91,659.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349,062,922.27	348,817,041.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3,908,568,730.57	3,772,783,480.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3,226,820,717.22	2,812,894,712.1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208,122,263.43	214,113,392.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77,099,387.79	67,102,351.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324,644,578.24	305,139,170.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3,836,686,946.68	3,399,249,626.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71,881,783.89	373,533,854.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139,580,900.01	88,523,971.5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4,927.90	1,11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		9,570,528.3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139,585,827.91	98,095,615.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	3,135,111.80	1,373,751.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575,332,042.04	666,911,795.7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578,467,153.84	668,285,547.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438,881,325.93	-570,189,931.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	2,280,000,000.00	2,27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		1,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	2,280,000,000.00	2,277,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	1,773,000,000.00	2,09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	128,657,304.34	118,779,422.3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22,139,364.43	6,061,288.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	1,923,796,668.77	2,217,840,710.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356,203,331.23	59,359,289.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10,796,210.81	-137,296,788.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547,391,831.38	684,688,619.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536,595,620.57	547,391,831.38

单位负责人：季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红丽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1-12月

项 目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1	2	3	4			5	6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				115,186,172.06			115,186,172.06	118,489,736.93	46,885,885.10	339,287,209.97	869,856,004.06		869,856,004.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				115,186,172.06			115,186,172.06	118,489,736.93	46,885,885.10	339,287,209.97	869,856,004.06		869,856,004.06
三、本年年末所有者权益(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补充分														
4. 法定盈余公积变动影响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				115,186,172.06			115,186,172.06	125,024,201.18	98,257,147.14	492,660,202.94	981,146,023.32		981,146,023.32

编制人：李安

注册会计师：夏涛

公司负责人：高红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1年12月

项 目	行次	上年金额											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250,000,000.00				115,186,172.06		101,793,327.79	37,696,541.59		250,377,328.88	754,386,610.30		754,386,610.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末余额	5	250,000,000.00				115,186,172.06		101,793,327.79	37,696,541.59		250,377,328.88	754,386,610.30		754,386,610.30
三、本年年末所有者权益(或股本、资本公积)	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 提取专项储备	14							16,740,378.14				16,740,378.14		16,740,378.14
2. 使用专项储备	15							72,300,277.59				72,300,277.59		72,300,277.59
(四) 利润分配	16							-55,559,888.45				-55,559,888.45		-55,559,888.45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9,819,243.51		-15,320,945.47	-5,501,601.96		-5,501,601.96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18								9,819,243.51		-8,815,343.51			
任意盈余公积	19													
储备基金	20													
专项储备	21													
盈余公积	22													
未分配利润	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													
其他	25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 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250,000,000.00				115,186,172.06		116,482,725.93	46,885,985.10		320,207,203.97	869,650,004.06		869,650,004.06

编制单位：甘肃华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人：李安
审核人：李安